

五 华 县 统 计 局

五 华 县 发 展 和 改 革 局

文件

五 华 县 财 政 局

五华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华统字〔2021〕1号

关于成立五华县劳动力调查工作专班的通知

有关镇人民政府、县直有关单位：

为全面落实《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国家统计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劳动力调查工作的通知》（粤办函〔2021〕7号）和《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梅州劳动力调查工作的通知》（梅市府办函〔2021〕36号）精神，全面加强对我县劳动力调查工作的组织领导，扎实做好劳动力调查工作，决定成立五华县劳动力调查工作专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成人员

组 长：严兰芳 县统计局党组书记、局长

副组长：李启智 县统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谢广春 县发展和改革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李红兰 县财政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廖旭标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成 员：谢晓玲 县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主任

刘玉堂 县财政局行政政法股股长

曾祥锋 县就业服务中心副主任

曾丽婷 县统计局工基股科员

五华县劳动力调查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设在五华县统计局，具体负责专班日常工作。办公室主任由李启智同志兼任。

二、各成员单位主要工作职责

县统计局：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全县范围内劳动力调查工作。

县发展改革局：积极配合统计局开展劳动力调查工作，并及时协调解决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县财政局：协助解决调查经费保障，督促落实调查经费。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及时提供稳定和促进就业工作相关政策、劳动力资源的基本情况，分析研判全县就业形势变化，加强就业监测预警，及时提供就业失业等方面的信息资料。

三、专班工作职责

(一) 贯彻落实国务院、省政府、市政府关于劳动力调查工作重大决策部署和文件精神。

(二) 加强对劳动力调查工作的组织领导，统筹协调全县劳动力调查各项工作，督促有关镇抓好抓细劳动力调查各项工作，落实好调查组织、设备配置、经费保障、调查员选聘和宣传动员，营造良好的入户调查氛围。

(三) 协调解决跨镇、跨部门需协同解决的问题，确保劳动力调查工作顺利开展。

(四) 组织开展入户调查跟访和数据质量检查核查，定期通报劳动力调查开展情况。

视工作需要，专班将适时会商协调解决存在问题。今后如遇人事变动，由成员单位相应负责人接替，不再另行发文调整。



五华县统计局



五华县发展和改革局



五华县财政局



五华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年4月30日

(此页无正文)

抄送：市发展改革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市统计局、国家统计局梅州调查队、县府办。

五华县统计局

2021年4月29日印发